



集师团发〔2020〕9号



集宁师范学院关于在疫情防控常态化形势下 做好2020年大学生志愿者暑期文化科技卫生 “三下乡”社会实践工作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学生会、青年志愿者协会: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贯

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和对内蒙古重要讲话指示批示精神，贯彻落实自治区党委十届十二次全会精神，健全完善“三全五育”立德树人体制机制，扎根中国大地、立足祖国北疆，引领广大青年学生通过社会实践坚定理想信念、站稳人民立场、练就过硬本领、投身强国伟业，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按照中央宣传部、中央文明办、教育部、共青团中央、全国学联五部门联合下发《关于在疫情防控常态化形势下做好2020年全国大中专学生志愿者暑期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社会实践工作的通知》（中青明电〔2020〕24号）及自治区下发的《关于在疫情防控常态化形势下做好2020年全区大中专学生志愿者暑期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社会实践工作的通知》的文件精神，结合我校实际，现就做好2020年全校大学生志愿者暑期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社会实践工作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小我融入大我，青春献给祖国

决战脱贫攻坚，投身强国伟业

二、总体安排

在统筹推进常态化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背景下，紧紧围绕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以喜迎党的百年华诞为契机，结合开展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学习教育，突出助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助力打赢脱贫攻坚战和乡村振兴、助力新时代文明实践

中心建设、大力开展返家乡社会实践等重点，引导青年大学生主动向乡村、厂矿、社区（嘎查）团组织报到，按照组织安排，积极参与属地化、常态化的社会实践活动。具体活动和相关指引请在“三下乡”活动官网和“创青春”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平台上查阅。

1. 助力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以学生专业技能为依托，在科学精准有效的防控措施保障下，鼓励学生参与社区防控排查、社会秩序维护、疫后心理疏导、医护子女辅导、便民利民服务、关爱留守儿童、典型事迹宣讲、生产劳动和地摊经济等实践活动，同时讲好抗疫故事，为全面战胜疫情和促进经济社会发展聚力量、作贡献。

2. 投身打赢脱贫攻坚战。组织开展政策解读、实地调研、技能培训、医疗扶持、电商带货、就业服务、资源对接、信息服务、志智双扶、推普助力脱贫等活动，帮助贫困地区群众解决实际问题，在参与打赢脱贫攻坚战中凝聚力量、贡献智慧。要注重讲好脱贫故事，展现变化历程，引导大学生通过社会实践增强制度自信。

3. 参与乡村振兴战略实施。动员鼓励在乡大学生投身乡村振兴，开展基础教育、医疗卫生、服务三农、青年工作、基层社会治理等领域的实践活动，帮助发展乡村产业，改善基础设施，美化乡村环境，促进公共服务，提升乡风文明，促进基层团的工作。

4. 参加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招募志愿者深入新时代文

明实践中心建设试点地区，开展学习实践科学理论、宣传宣讲党的政策、培育践行主流价值、丰富活跃文化生活、持续深入移风易俗等志愿服务活动。着眼倡导文明生活风尚，积极参与保护野生动物、宣传科学健康文明生活理念和生活方式，引导基层群众革除陋习不食野味，提高环保意识，助力生态建设。

5. 开展返家乡社会实践。针对当前大多数学生在家学习的情况，大力开展返家乡社会实践专项，以政务实践、企业实践、公益实践、社区报到、兼职锻炼等为主要方式，到家庭所在地乡镇（街道）兼任基层工作助理，参与城乡基层社会治理，引导大学生了解国情民情，服务当地经济社会发展。各盟市、旗县区团委是“返家乡”活动的主体力量，担负主体责任，要充分发挥“生源地”的优势，积极协调联系当地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基层党群团组织，在“返家乡社会实践岗位对接系统”微信小程序的后台网站上注册（登录网址：<https://gov.5idream.net/login>），并按需开发、尽快发布实践岗位。学生需关注“创青春”微信公众号，选择“实践教育”-“返家乡”栏目了解家乡社会实践岗位信息，或自主关注家乡所在地团组织通知，根据要求申请参与此专项。

6. 开展喜迎党的百年华诞系列活动。结合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学习教育活动，紧紧围绕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以来，党团结带领全国各族人民在革命、建设和改革的各个历史时期所取得的巨大成就和伟大胜利，组织开展以“踏访红色足迹、追寻红色记忆、参观红色基

地、体验红色之旅”为主要内容，以历史调研、考察学习、巡讲交流、艺术创作等为主要形式的社会实践活动。策划开展红色主题教育，用好用活线上线下红色资源，讲好历代共产党人的奋斗故事，引导师生到革命遗址遗迹、纪念场馆实地了解相关历史，进行革命传统再教育，接受革命精神再洗礼。

三、有关要求

1. 周密部署，突出育人功能。各二级学院要坚守实践育人初心，把社会实践纳入学校人才培养体系给予学分认定，加强统筹，周密部署，深化育人实效。要按照社会实践工作基地化、项目化导向，拓展服务内容，创新实践形式，根据疫情防控要求和基层实际需要，有效引导青年学生深入基层受教育、长才干、作贡献。

2. 就近就便，守住安全底线。各二级学院要切实担负起主体责任，始终把师生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放在第一位，严格执行当地疫情防控要求，依法依规组织各项实践活动，要加强过程管理和指导，选派教师指导实践，守好意识形态和安全稳定底线。要加强安全保障，为参加活动师生购买有关保险。要密切关注疫情形势变化、极端天气变化和服务地区的自然、地质条件，做好突发事件的应对预案与处置。今年“三下乡”社会实践，在家学生以家乡为主开展社会实践，尽量减少活动半径；以学生个人实践为主，畅通个人申报参与社会实践活动渠道；严禁组织大规模、大范围人员聚集活动，原则上不跨地区

进行。如遇突发情况，应立即暂停相关地区的活动，妥善做好有关安排。

3. 线上创建，加强组织实施。根据团中央和自治区团委的有关要求，所有社会实践团队（不包括个人分散实践）均需在全国“三下乡”官网报备系统和自治区“志愿北疆”APP上及时注册账户并进行团队创建，所有学生均需在“志愿北疆”APP上实名注册账号。报备情况将计入各高校社会实践考核工作成绩，未完成报备的团队和未完成注册的学生将无法获得各级表彰资格。（注：校、院各级别团队都需进行官网报备，若一个团队分为若干分队开展实践活动，请以小分队为单位进行报备）

4. 推广宣传，加强媒体传播。各二级学院要在服务活动中广泛使用“三下乡”标识（可在“三下乡”活动官方网站下载），切实提升“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的品牌美誉度和社会影响力，要充分利用本学院官方微信公众平台，对实践过程、成果，活动中优秀个人和先进事迹进行宣传展示，做好典型选树和经验总结，并将公众号择优推送至团委，再由团委推送至自治区。

5. 总结表彰，确保实践成效。活动结束后，学生个人或志愿服务团队需撰写活动总结（附件1、附件2）；各二级学院收取活动总结后，于2020年9月1日前向团委择优报送5-10份；各二级学院须撰写本学院暑期“三下乡”活动总结

(附件3), 将本学院活动开展情况、获得成果等相关内容总结在内, 并于2020年9月1日前报送至团委; 要进一步扩大活动成果的宣传交流, 做好总结表彰工作, 力争让更多学生分享活动经验和成果, 扩大活影响力、提高活动知名度。学校将对优秀个人、指导教师进行表彰。

以上所需材料均需报送电子版和纸质版, 纸质版报送至行政楼116室, [电子版报送至邮箱 jnsfxytwxcb@126.com](mailto:jnsfxytwxcb@126.com)。

此项活动由各二级学院团总支牵头负责。

联 系 人: 赵雅君

电 话: 15848172509

附件: 1. 2020年集宁师范学院个人暑期“三下乡”活动材料模板

2. 2020年集宁师范学院团队暑期“三下乡”活动材料模板

3. 2020年集宁师范学院各学院暑期“三下乡”活动材料模板

此页无正文

共青团集宁师范学院委员会

2020年7月30日

